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ongqing Machinery & Electric Co., Ltd.*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22)

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刊發的公告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作出。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六日，本公司通過董事會決議案，授權總經理於重慶聯合產權交易所購入綦江齒輪及綦江綦齒的股份。可能交易若實現，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可能交易不一定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六日，本公司通過董事會決議案，授權總經理於重慶聯合產權交易所購入綦江齒輪傳動有限公司(「綦江齒輪」)及綦江綦齒鍛造有限公司(「綦江綦齒」)的股份(「可能交易」)。現時本公司分別持有綦江齒輪及綦江綦齒49%及23.52%的權益。可能交易將為本公司提供良機加強其商用車輛零部件製造業務。預計可能交易的總投資額為人民幣2.57億元(「投資金額」)，本公司將使用部份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作為投資金額，該金額已劃作可能交易之用。如投資金額超出董事會預算，董事會將使用適當部份所得款項淨額支付差額。儘管董事會已通過決議案，但本公司不承諾將一定進行可能交易。董事會謹此強調可能交易不一定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可能交易若實現，將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守上市規則有關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董事會亦確認，除可能交易外，目前並無屬於或可能屬於股價敏感性質的商談或協議或任何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訂明的一般責任規定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重慶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孫能義

中國重慶，二零零九年一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能義先生、何勇先生、廖紹華先生及陳先正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勇先生、余剛先生、楊鏡璞先生及吳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華威先生、任曉常先生及孔維梁先生。

* 僅供識別